

证券代码：300159 证券简称：新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9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6日以书面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11月12日上午11:00在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南路661号1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主持为董事长方德松先生，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以现场结合传真方式对审议事项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经与会董事充分会议并表决，审议议案的具体内容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4年11月12日作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资格的1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30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42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